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21009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5)。为了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增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现再次公告本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2月25日14:30;

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2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互联网投票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9:15-15:00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除召开现场会议外,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19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19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院1号楼中坤大厦16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以及开展存款结算等金融服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国投高新需回避表决,详情参见公司2021年1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以及开展存款结算等金融服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2月24日9:30-11:30,14: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院1号楼中坤大厦16层。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2021年2月24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来信请寄: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院1号楼中坤大厦16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44(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小婧

联系电话:010-56500561 传真:010-56500561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院1号楼中坤大厦16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44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08

2、投票简称:神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意见包括: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下列权限:

(1)对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授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以及开展存款结算等金融服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表决票填写方法:在所列每一项表决事项下方的"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任选一项,以打"√"为准。

(2)如果委托人未明确投票指示,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填写"是"或"否"):

(3)代理人对临时提案是否具有表决权(填写"是"或"否"):

(4)对临时提案的表决授权(划"√"):a.投赞成票;b.投反对票;c.投弃权票。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委托书复印有效)

附件3: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2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丰盛六合")的基金管理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为王志坚,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创投")是该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之一、王志坚担任荣盛创投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由此,三者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注: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于2020年12月30日由王志坚变更为张志勇,但三者的一致行动人关系仍然保持。)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丰盛六合持有公司股份5,967,92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849%;荣盛创投持有公司股份4,953,6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456%;王志坚持有公司股份2,425,4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505%;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347,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810%。

上述股份均为公司IPO前取得股份,该部分股份于2020年7月22日起解禁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丰盛六合、荣盛创投、王志坚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617,520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000%(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减持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收到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丰盛六合、荣盛创投、王志坚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丰盛六合、荣盛创投、王志坚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3,347,000	5.7810%	IPO前取得:13,347,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丰盛六合、荣盛创投、王志坚	13,347,000	5.7810%	丰盛六合的基金管理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为王志坚,荣盛创投是该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之一、王志坚担任荣盛创投和丰盛六合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由此,三者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合计	13,347,000	5.7810%	—

(注: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于2020年12月30日由王志坚变更为张志勇,但三者的一致行动人关系仍然保持。)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丰盛六合、荣盛创投、王志坚	8,450,000	3.6599%	2020/8/14 ~2021/2/10	47.75-94.80	2020年7月24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丰盛六合、荣盛创投、王志坚	不超过:4,617,520股	不超过:2.00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617,52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617,520股	2021/3/15~2021/6/12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1、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3、若计划减持期间出现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丰盛六合及荣盛创投与王志坚承诺:

1、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公司/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企业/本公司/本人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减持数量:锁定期满后第一年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减持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60%;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100%。

(3)减持方式: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信息披露: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15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并履行事中、事后披露义务;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本公司/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企业/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承诺将减持所得收益缴纳至公司并同意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本公司/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缴纳至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本公司/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应上交至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丰盛六合及荣盛创投与王志坚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股东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ST胜尔 公告编号:2021-012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接到控股股东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昇集团"或"控股股东")通知,获悉泓昇集团已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	是	16,500,000	13.65%	3.93%	是 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1-2-10	质押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广州利融投资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	120,892,486	28.82%	62,000,000	78,500,000	64.93%	18.71%	16,500,000	21.02%	23,362,368	55.11%
合计	120,892,486	28.82%	62,000,000	78,500,000	64.93%	18.71%	16,500,000	21.02%	23,362,368	55.11%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0股。

3、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四、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会出现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也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ST胜尔 公告编号:2021-013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2月10日、2021年2月18日以及2021年2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法尔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尔胜环境科技")拟现金购买上海运啸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运啸")持有的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的股权,为此,法尔胜环境科技与上海运啸、标的公司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家军就上述事项于2021年1月12日签署了《关于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之收购框架协议》。该事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于2021年1月27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以及于2021年2月10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1.02亿肇庆新区环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肇庆新区城市管理一体化——肇庆新区环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肇庆新区城市管理一体化——肇庆新区环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2、招标人:肇庆市鼎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七星招标有限公司;

4、中标单位: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服务年限:3年;

6、中标金额:102,482,198.70元;

7、服务内容:提供服务区域内环卫保洁及绿化养护等服务。

二、项目公示的内容

详见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czt.gd.gov.cn)发布的《肇庆市鼎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肇庆新区城市管理一体化——肇庆新区环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中标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已经收到肇庆新区城市管理一体化——肇庆新区环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尚未签署正式合同,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特定股东党忠民、黄燕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9日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公司股东党忠民先生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66,742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87%),黄燕娜女士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453,083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84%)。

公司于近日收到党忠民先生、黄燕娜女士通知,截至目前,党忠民先生、黄燕娜女士的股份减持数量已经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党忠民	集中竞价交易	2021.2.1-2021.2.18	20.97	2,186,300	0.535
黄燕娜	集中竞价交易	2021.2.1-2021.2.18	21.36	2,036,800	0.49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党忠民	合计持有股份	3,566,742	0.87	1,380,442	0.3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66,742	0.87	1,380,442	0.34
黄燕娜	合计持有股份	3,453,083	0.84	1,416,283	0.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53,083	0.84	1,416,283	0.3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党忠民先生、黄燕娜女士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党忠民先生、黄燕娜女士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亦不涉及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72 证券简称:科安达 公告编号:2021-012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安达")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近期,根据上述决议对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科安达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9,000	2021-02-01	2021-05-06	1.35% –3.29%	募集资金
科安达	招行银行深圳国创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19年第678期	大额存单	1,000	2021-02-04	2022-03-21	3.30%	自有资金
科安达	兴业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31天封闭式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02-05	2021-03-08	1.5%-3.13%	募集资金

备注:1、大额存单流动性较高,可根据公司资金使用需求提前转让,收回资金。

2、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拟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投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投资理财产品,包括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6、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控制风险、并保证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1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9000	2021-02-01	2021-05-06	1.35%-3.29%	否	–
2	兴业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31天封闭式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02-05	2021-03-08	1.5%-3.13%	否	–
3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01-26	2021-04-26	1.65%-3.75%	否	–
4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01-26	2021-04-26	1.65%-3.75%	否	–
5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1300	2021-01-26	2021-04-26	1.65%-3.75%	否	–
6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1300	2021-01-26	2021-04-26	1.65%-3.75%	否	–
7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	2020-11-10	2020-12-11	1.65%-3.75%	是	4.78
8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	2020-11-10	2020-12-11	1.65%-3.75%	是	2.10
9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	2020-11-10	2020-12-11	1.65%-3.75%	是	4.78
10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	2020-11-10	2020-12-11	1.65%-3.75%	是	2.10
11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两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0100)	结构性存款	9500	2020-10-26	2020-12-30	1.25%-3.45%	是	46.52
12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两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0100)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0-10-26	2020-12-30	1.25%-3.45%	是	24.49
13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	2020-10-23	2020-12-23	1.65%-4.35%	是	2.50
14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	2020-10-23	2020-12-23	1.65%-4.35%	是	2.52
15	兴业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09-29	2020-12-28	1.50%-2.98%	是	14.30
16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	2020-09-10	2020-12-10	1.35%-3.05%	是	1.42
17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	2020-09-10	2020-10-12	1.65%-4.15%	是	1.28
18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	2020-09-10	2020-10-12	1.65%-4.15%	是	1.27
19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	2020-08-06	2020-11-06	1.65%-4.25%	是	6.24
20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	2020-08-06	2020-11-06	1.65%-4.25%	是	16.07
21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	2020-07-15	2020-10-15	1.35%-3.10%	是	10.96
22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07-09	2020-10-09	1.35%-3.15%	是	14.87
23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07-08	2020-10-09	1.35%-3.15%	是	15.03
24	兴业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07-07	2020-09-25	1.06%-2.88%	是	12.49
25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07-02	2020-10-09	1.35%-3.15%	是	16.00
26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	2020-07-01	2020-08-03	1.15%-3.05%	是	0.52
27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07-01	2020-10-09	1.35%-3.15%	是	16.16
28	兴业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新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06-12	2020-06-30	2.43%	是	2.40
29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06-04	2020-09-03	1.65%-4.45%	是	22.19
30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06-04	2020-09-03	1.65%-4.45%	是	8.23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1	招行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	2021-02-04	2022-03-21	3.30%	否	–
2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01-26	2021-04-26	1.65%-3.75%	否	–
3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01-26	2021-04-26	1.65%-3.75%	否	–
4	招行银行深圳国创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19年第678期	大额存单	1000	2021-01-21	2022-03-21	3.40%	否	–
5	招行银行深圳国创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19年第0678期	大额存单	1000	2020-11-5	2022-03-21	3.30%	否	4.84(每月付息)
6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10-23	2020-12-23	1.65%-4.35%	是	29.08
7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10-23	2020-12-23	1.65%-4.35%	是	11.03
8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09-10	2020-10-12	1.65%-4.15%	是	14.55
9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09-10	2020-10-12	1.65%-4.15%	是	5.79
10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8-6	2020-9-7	1.65%-3.85%	是	13.50
11	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8-6	2020-9-7	1.65%-3.85%	是	5.79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17,600.00万元(含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19,00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审议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五、备查文件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9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02,617.08	165,177.51	22.67
营业利润	26,573.59	13,868.04	91.62
利润总额	26,401.10	13,880.70	90.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79.45	12,729.15	86.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64.02	9,807.23	108.66
基本每股收益(元)	1.48	0.93	59.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4%	18.51%	增加1.6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34,873.37	355,067.83	22.4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9,470.45	108,356.79	19.49
股本	16,000.00	16,000.0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8.09	6.77	19.50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上年同期财务数据经过重述的,应同时披露重述后的相关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2,617.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6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679.4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6.0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464.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8.66%;2020年末总资产434,873.37万元,同比增长22.4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29,470.45万元,同比增长19.49%。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公司在手订单充足,2020年度累计在执行项目较上年度增加,相应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有所增长;(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及技术水平的提升,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逐步提高,使得公司2020年度综合毛利率水平显著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增强;(3)公司2020年度其他收益实现6,161.46万元,较上年增长约26.53%,对实现公司业绩增长有所贡献。

(二)主要指标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

1.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显著提升和政府补助较上年有所增长。

2.2020年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但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8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2月20日收到公司董事任宇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任宇航先生是公司股东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提名的董事,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任宇航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任宇航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任宇航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截止本公告日,任宇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任宇航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任宇航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粤泰股份 编号:临2021—010号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以资抵债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泰股份"或"公司"或"本公司")为解决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粤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泰控股")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于2020年2月5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海南粤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粤泰投资")以25,878.22万元受让公司控股股东粤泰控股的关联方海南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亿城")所持有的海南瀚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瀚城"或"标的公司")15.40%的股权。本次交易的总对价款25,878.22万元中的16,820.84万元以以资抵债方式抵消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金,剩余9,057.38万元公司或公司指定方将以现金方式支付海南亿城其余35%股东。

海南亿城其余35%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1、广州华黔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出资额为200万元,出资比例为20%,自然人左国祥持有广州华黔咨询服务有限公司60%股权,自然人汪冬康持有广州华黔咨询服务有限公司40%股权。广州华黔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左国祥及汪冬康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与粤泰控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2、海口川池实业有限公司出资额为1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自然人陈文立持有海口川池实业有限公司60%股权,自然人黄心虹持有海口川池实业有限公司40%股权。海口川池实业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副总裁周经良先生,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海口川池实业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张昌出资额为50万元,出资比例为5%,其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与粤泰控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本次控股股东以资抵债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3日、2月6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查发现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公告》(临2021-002号)、《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以资抵债化解资金占用问题的关联交易公告》(临2021-006号)。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以资抵债进展情况如下:

2021年2月19日,交易各方完成签署关于本次交易的《海南瀚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同时公司已取得标的公司股东海口泓烨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于上述交易放弃优先购买权的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控股股东以资抵债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粤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投票。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1-005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批准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和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将以通知存款、协议存款、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金额和期限由公司视情况而定)外,还可以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能提供保本承诺。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于2020年4月21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一、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到期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8-14	2021-02-19	2.90%	1,501,643.84	闲置募集资金

(二)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于2021年2月19日与下述银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认购期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02-19	2021-02-20	2021-08-20	1.80%~3.08%	闲置募集资金

注:投资冷静期:自结构性存款合同生效且资金成功冻结起24小时之内。在投资冷静期内,委托方可解除已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资金随即解冻。

二、现金管理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产品主要风险:

1、市场风险:本存款产品到期收益取决于衍生结构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可能受国际、国内市场汇率、利率、实体信用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到期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其预期收益目标。

2、流动性风险: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限内,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本存款产品,可能导致在产品存续期内有流动性需求时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

3、早偿风险:本存款产品受托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可能面临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4、法律与政策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5、信息传递风险:受托方通过相关营业网点或网站(www.cib.com.cn)、企业网上银行等方式发布本存款产品的信息与公告。如果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产品信息,由此将产生责任和风险。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地震、火灾、战争、非受托方引起或能控制的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互联网系统、电力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导致的交易中断、延误等风险及损失,受托方不承担责任,但受托方应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小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7、数据来源风险: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价格。如果届时与受托方签定的协议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所需的价格,受托方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进行计算。

8、产品不成立风险:在本存款产品起息日(含)之前,若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受托方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存款产品合同文件规定向客户提供本存款产品,则受托方有权决定存款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本存款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选择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并且提供保本承诺;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批程序

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2020年5月14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2-17	2020-03-16	3.678%	272,071.23	自有资金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0-23	2020-04-20	3.173%	391,191.78	自有资金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1-21	2020-05-19	3.6360%	2,582,058.08	闲置募集资金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3-05	2020-06-03	3.68%	226,849.32	自有资金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海沧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2-17	2020-6-14	3.70%	459,930.56	自有资金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2-17	2020-08-14	3.7295%	1,828,987.67	闲置募集资金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3-17	2020-09-10	3.731%	542,783.83	自有资金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6-16	2020-09-14	3.05%	188,506.94	自有资金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4-21	2020-09-18	3.30%	33,9041.10	自有资金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5-21	2020-11-20	3.1135%	2,247,861.70	闲置募集资金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6-03	2020-12-03	2.99%	374,773.98	自有资金
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	"汇利丰"2020年第547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无	5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6-19	2020-12-30	3.40%	903,561.64	自有资金
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8-14	2021-02-19	2.90%	1,501,643.84	闲置募集资金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9-10	2021-03-10	1.8%~2.98%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9-18	2021-03-18	1.8%~2.9795%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11-23	2021-05-24	1.80%~2.94%	尚未到期	闲置募集资金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12-04	2021-03-04	1.50%~2.98%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	"汇利丰"2021年第003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无	2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01-15	2021-07-16	1.50%或3.10%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02-20	2021-08-20	1.80%~3.08%	尚未到期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24,400万元(含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六、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全资子公司和银行签订的合同及其附件。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2月22日